



最近，全市场都在被“1.6亿元片酬”和“日均薪酬208万元”刷屏，明星郑爽“阴阳合同”、拆分收入获取“天价片酬”、偷逃税等涉嫌违法行为进一步发酵。

而当初给了她1.6亿元片酬背后的上市公司——北京文化，突然也爆了大雷。在昨晚深夜12点前发布了公告，宣布了自己被“st”，更加令人震惊的是，部分董事还称2020年的公司财报以及今年一季度的财报，他们不敢保证是真实的。

要知道，北京文化是中国电影票房总榜上的三部电影，《战狼2》、《你好，李焕英》以及《流浪地球》，但其业绩表现依旧不尽如意。怎么就把公司搞成如此田地？怪不得北京文化的股价一跌再跌！

从2015年6月股价创出40元的新高以来，北京文化股价累计下跌了超过80%，市值蒸发超百亿。

北京文化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股票简称变更为“ST北文”

29日深夜，上市公司北京文化发布公告，其中提到，

1、股票将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停牌一天，并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北京文化”变更为“ST北文”，股票代码仍为“000802”。

3、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证券代码：[000802](#)

股票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1-037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 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停牌一天，并于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2、公司股票自2021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由“北京文化”变更为“ST北文”，股票代码仍为“000802”。

3、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

为什么被ST？公告也说明了原因，公告显示，因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苏亚审内[2021]22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停牌一天，自2021年5月6日复牌后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处理。

审计师在年报也说明了原因：北京文化原子公司北京世纪伙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舟山嘉文喜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期初余额36,699.21万元。本期该项投资已随北京世纪伙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处置而转出，由于舟山嘉文

喜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能提供会计账簿、凭证、资金流水等会计核算资料，我们未能对该项投资期初余额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无法对该项投资的期初余额及其对本年度数据和可比期间数据可能产生的影响作出准确判断。

值得注意的是，就是北京世纪伙伴文化这家子公司，给郑爽开出了1.6亿的天价片酬。

北京文化还发布了《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2020年年度报告和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公告》：

证券代码：[000802](#)

证券简称：[北京文化](#)

公告编号：2021-036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无法保证 2020 年年度报告和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无法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其中，公司董事张云龙无法保证2020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虚假记载。详细原因是：“1、2020年1月，北京文化原全资子公司世纪伙伴原法人、董事长娄晓曦涉嫌挪用资金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2020年12月，北京文化被北京证监局立案稽查，此两项立案到目前仍未结案，无法判断该两个案件的最终结果对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影响；2、全资子公司东方山水规划审批存在重大政策风险，项目开发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无法判断其对公司2020 年度报告的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王艳无法保证公司2020年报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虚假记载，详细原因是：减值事项未经董事会认真讨论研究并形成决议，内控自我评价，未经董事会认真讨论并形成决议，对重要事项其经济活动实质是否真实准确完整未在年度报表中体现出来。

网友评论称，阴阳合同把公司掏空了。



2020年净利润亏损7.67亿元

2021年第一季度净利润亏损约2689万元

财报显示，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26亿元，同比下降50.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7.67亿元，亏损额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90亿元，亏损额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基本每股收益-1.0719元。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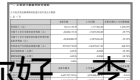
是 否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元）	425,779,609.11	855,335,357.54	-50.22%	741,355,13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7,373,478.71	-2,305,834,809.46	66.72%	125,105,28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0,342,674.57	-2,281,849,336.65	65.36%	109,203,12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1,529.33	-528,199,247.16	103.50%	89,923,829.29

8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19	-3.2209	66.72%	0.1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19	-3.2209	66.72%	0.17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43%	-62.09%	25.66%	2.5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元）	4,539,096,381.47	4,577,226,290.13	-0.83%	6,472,935,97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12,944,410.29	2,499,863,271.97	-31.48%	4,887,865,566.93



实际上，北京文化近年来可谓“命运多舛”。尽管2021年押中爆款电影《你好，李焕英》，为北京文化带来了一些收益。但由于属于保底营收，北京文化来源于该影片票房的营业收入仅约在6500万元左右。

财报数据显示，北京文化早已入不敷出。

2017—2019年，北京文化营收分别为13.21亿元、7.41亿元、8.55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42.57%、-43.88%、15.37%；净利润分别为3.93亿元、2.23亿元、-23.28亿元，同比下滑39.55%、43.27%、1144.16%。

给郑爽1.6亿天价片酬的

是北京文化的前子公司

郑爽签订阴阳合同的另一方，是《倩女幽魂》的制作方世纪伙伴。在该剧的制作过程中，世纪伙伴还是隶属于北京文化、主业影视剧版块的全资子公司。

2016年，北京文化花费13.5亿购入世纪伙伴。收购时，北京文化与世纪伙伴签订对赌协议，世纪伙伴承诺从2014年至2017年期间，净利润不低于9000万元、1.1亿元、1.3亿元和1.5亿元，而世纪伙伴在此期间的净利润为9500万、1.14亿、1.35亿和1.5亿，每年都能“压线”完成业绩。

到了2019年，世纪伙伴经营状况却急转直下。北京文化巨亏23亿，财报将主要原因归为子公司“世纪伙伴和星河文化业绩下滑”，并决定对世纪伙伴进行13.7亿-14.7亿的商誉减值准备。正是在2019年，郑爽从《倩女幽魂》项目中获得了1.6亿片酬。

2020年4月，北京文化以4800万元的低价，将世纪伙伴转让给北京福义兴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导致巨额商誉减值，北京文化两年巨亏31亿元。

就在转让当天，世纪伙伴董事长娄晓曦实名举报北京文化：“北京文化系统性财务造假，利用《倩女幽魂》等项目助力未完成业绩的子公司，通过电视剧进行利益输送。”

2021年1月4日，北京文化被立案调查。北京证监局的警示函显示，《倩女幽魂》项目涉及违规确认收入。

即使是押中了《战狼2》、《我不是药神》、《流浪地球》等多部现象级爆款作品

，北京文化但也无法逃避巨亏的厄运。

截至最新数据，北京文化的市值不到40亿。相较于2016年初累计蒸发超200亿元。另外，股民高达7万户。

截止日期	股东户数(户)	
	总户数	A股户数
2021-03-31	71,588	71,588
2021-02-19	86,921	86,921
2021-02-10	67,456	67,456
2021-01-29	67,011	67,011
2021-01-20	69,724	69,724
2021-01-08	70,344	70,344
2020-12-31	70,581	70,581
2020-12-18	70,338	70,338
2020-12-10	70,578	70,578
2020-11-30	70,333	70,333
2020-11-10	70,947	70,947
2020-10-30	69,959	69,959
2020-09-30	70,764	70,764
2020-09-18	67,363	67,363
2020-09-10	66,137	66,137
2020-08-31	64,186	64,186
2020-08-20	67,003	67,003
2020-07-20	68,595	68,595
2020-06-30	64,878	64,878

广电总局：坚决支持依法查处“阴阳合同”“天价片酬”等问题

国家广电总局网站4月29日消息，国家广电总局29日表示，已责成北京市广电局对电视剧《倩女幽魂》制作机构涉嫌违反制作成本配置比例有关规定启动调查，同时要求北京市广电局、上海市广电局等配合税务部门对有关公司和郑爽签订“阴阳合同”、拆分收入获取“天价片酬”、偷逃税等涉嫌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如有违法违规情况将严肃处理。

国家广电总局表示，将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电视剧网络剧创作生产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文艺节目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电视剧行业管理。

4月26日，与郑爽共同代孕了两个孩子、正在和郑爽打官司的张恒，为“自证清白

”，在微博上爆料郑爽偷税漏税，并艾特了“国家税务局”。

张恒提供的和郑爽、郑爽之父郑成华、郑爽之母刘艳的聊天记录显示，郑爽拍摄的《倩女幽魂》合同中，包含了4800万片酬的“阳合同”，以及对某公司增资的1.12亿元“阴合同”。此外，为少缴税，刘艳还亲授“避税”方法。

如果爆料为真，那就相当于郑爽凭一部《倩女幽魂》就拿了1.6亿元的片酬，等同于一个月薪1万的人1333年的工资总和。如果以郑爽进组77天拍摄期计算，日薪则高达208万元。

1.6亿的概念可能比较抽象，我们来看看几个对比：

假设你月入1万(中国仍有6亿人口月平均收入低于1000元)，要连续工作1333年不吃不喝才能赚到1.6亿，相当于从武则天把太平公主嫁给薛绍那年开始打工。

有人选择放弃，“我得从猴时候开始挣。”

“爽”很快成为一个新型计量单位。根据天眼查的换算，top1大厂阿里巴巴一年收入约等于220爽，为小爽贡献大量热度的新浪微博只能赚到4个爽。